

副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聯合大學 書函

地址：360302 苗栗市南勢里聯大二號

承辦人：劉羿紋

電話：037-381055

傳真：037381059

電子信箱：yiwon36@nuu.edu.tw

受文者：人事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聯合人字第11105000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應COVID-19國內本土疫情漸增，即日起本校行政人員如遇居家隔離情形之應變措施詳如說明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人事室111年4月12日簽核辦理。
- 二、查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第15條規定略以，經各級衛生主管機關依傳染病防治法第48條第1項規定之隔離措施者，應留在家中(或指定地點)不得外出，違反者得處新臺幣20萬元以上100萬元以下罰鍰。另依據教育部109年3月30日臺教人(四)字第1090045974號函，非因公出國者，防疫隔離假期間不予支薪，其餘照常支薪。至接續自主健康管理期間，如需請假依現行規定仍採事、病、(補)休假方式辦理。
- 三、考量本土疫情漸增，為防類案增加影響業務推動，且自主健康管理期間同仁到班恐造成防疫破口，爰旨揭行政人員(含兼行政職教師、職員、技工工友、校務基金人員、計畫專任助理等)於居家隔離及自主健康管理期間，採居家辦公方式以續行業務。
- 四、請各單位預為因應並轉知所屬人員知悉，後續防疫應變措施，本校將視疫情發展滾動調整後再行通知。

正本：本校各單位

副本：人事室

國立聯合大學

裝

訂

線